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職階人員甄試試題

職階/甄選類科【代碼】:專業職(一)/郵儲業務乙【L6823 - L6824】

第一節/專業科目(2):民法概要及郵政三法概要(含郵政法、郵政儲金匯兌法、簡易人壽 保險法)

*入場通知書編號:

- 注意:①作答前先檢查答案卡(卷),測驗入場通知書編號、座位標籤號碼、應試科目是否相符,如有不 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使用非本人答案卡(卷)作答者,不予計分。
 - ②本試卷為一張雙面,測驗題型分為【四選一單選選擇題 30 題,第 1-20 題,每題 1.5 分;第 21-30 題,每題2分,合計50分】與【非選擇題2題,每題25分,合計50分】,總計100分。
 - ③選擇題限用 2B 鉛筆於答案卡上作答,請選出最適當答案,答錯不倒扣;未作答者,不予計分。
 - ④非選擇題限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並請依標題指示之題號於各題指定 作答區內作答。
 - ⑤請勿於答案卡(卷)上書寫姓名、入場通知書編號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
 - ⑥本項測驗僅得使用簡易型雷子計算器(不具任何財務函數、工程函數、儲存程式、文數字編輯、 內建程式、外接插卡、攝(錄)影音、資料傳輸、通訊或類似功能),且不得發出聲響。應考人如 有下列情事扣該節成績 10 分,如再犯者該節不予計分。1.電子計算器發出聲響,經制止仍執意 續犯者。2.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置於桌面或使用,經制止仍執意續犯者。
 - ⑦答案卡(卷)務必繳回,未繳回者該節以零分計算。

青、四選一單選選擇題 30 題【第 1-20 題,每題 1.5 分;第 21-30 題,每題 2 分】

- 【3】1.依郵政法「國際回信郵票券」之定義,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為萬國郵政公約各會員國間相互約定發售
- ②可兌換國際回信郵票

③用以證明持證本人之證件

- ④為一種有價證券
- 【2】2.依郵政法規定,中華郵政公司得經營之業務,不包括下列何者?
- ①儲金、匯兌

②非以附約方式經營之健康保險及傷害保險

③郵政資產之營運

- ④集郵及其相關商品
- 【3】3.有關中華郵政公司經營業務是否繳納稅捐,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郵政為百分之百國營事業,免納一切稅捐
- ②基於公平起見,凡所經營業務皆應納稅
- ③除經營之號送郵件業務及供該項業務使用之郵政公用物、業務單據免納一切稅捐外,其他業務應繳納稅捐
- ④搋送郵件及儲金、匯兌核心業務免稅,其他業務應稅
- 【4】4.有關郵政法之立法目的及郵政事務之規範,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健全郵政發展

②提供普遍、公平、合理之郵政服務

③增推公共利益

- ④郵政事務應悉依郵政法之規定辦理
- 【2】5.依郵政法中華郵政公司之保密義務,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保密義務之主體為中華郵政公司或其服務人員
- ②服務人員離職3年後不負保密義務
- ③為因職務知悉之他人秘密
- @包括因辦理各項業務知悉之他人秘密
- 【3】6.有關各類郵件之投號,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各類郵件應按其表面所書件人之地址投號之,故平常郵件可逕投入受信設備
- ②中華郵政公司為確認收件人之真偽,得請其出示必要之證明
- ③收件人有二人以上者,為避免爭議,一律應由全體收件人共同或協議由其中一人領受郵件
- ④遇郵件處理規則所訂不按址投遞情形,從其規定
- 【3】7.某甲攜現金至郵局欲匯款予國外之家人,其應辦理下列何種業務?
- ①存簿儲金
- ②定期儲金
- ③國際匯兌
- ④郵政禮券

- 【4】8.中華郵政公司未依規定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應由下列何單位處罰,罰鍰之規定為何?
- ①由交通部處罰,處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一百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 ②由内政部處罰,處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二百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 ③由法務部處罰,處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二百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 ④ 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罰,處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一百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 【4】9.有關郵政儲金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①存簿儲金指存款 人憑郵政儲金簿或依約定方式, 隨時存入或提取之儲金
- ②定期儲金指有一定時期之限制,存款人憑存單或依約定方式提取之儲金
- ③劃撥儲金得接受他人存款
- ④劃撥儲金之利息,應免一切稅捐
- 【3】10.有關郵政儲金匯兌事項,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中華郵政公司於92年1月1日成立
- ②中華郵政公司為確認取款人之直偽,得請其出示必要之證明
- ③郵政儲金匯兌法施行日期,由交通部以命令定之
- ④郵政儲金匯兌事務涉及外匯業務經營者,應經中央銀行許可
- 【2】11.有關郵政儲金之運用範圍,下列何者錯誤?
- ①轉存中央銀行

②投資未上市(櫃)股票

③投資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及短期票券

④轉存中央銀行以外之其他金融機構

- 【3】12.依郵政儲金匯兌法規定,儲戶提取存款之印鑑遺失時,應向下列何單位辦理掛失止付?
- ①警察局
- ②調查局
- ③中華郵政公司
- 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 【4】13.中華郵政公司辦理郵政儲金匯兌業務違反法令、章程或有礙健全經營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除得 予以糾正、命其限期改善外,得視情節之輕重,為必要之處分,並通知下列何單位?
- ①法院

- ②法務部調查局
- ③內政部警政署
- ④交通部
- 【1】14.有關簡易人壽保險之被保險人,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須為中華民國國民

②須國內有住所

③須未投保其他商業保險

- ④須無刑事犯罪紀錄
- 【2】15.由第三人訂立之保險契約,未經被保險人書面同意者,其效力如何?
- ①契約仍然有效

②契約一律無效

③契約訂立6個月後始生效

- ④契約訂立1年後始生效
- 【2】16.下列何者得聲明終止保險契約?
- ①保險人
- ②要保人
- ③被保險人
- ④受益人
- 【3】17.可派員檢查中華郵政公司簡易人壽保險業務的機關為下列何者?
- ①經濟部
- ②立法院
- 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④財政部
- 【1】18.依簡易人壽保險法規定,下列何者得以附約方式經營?
- ①健康保險
- ②年金保險
- ③利變型保險
- ④投資型保險
- 【3】19.依簡易人壽保險法規定,投保郵政簡易人壽保險金額超過核定限額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契約全部有效
- ②契約全部無效
- ③超過部分契約無效 ④須報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
- 【4】20.郵政簡易人壽保險之何種保險金額,須由交通部會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定之?
- ①僅最高保險金額
- ②僅最低保險金額
- ③僅傷害險之保險金額
- ④最高及最低保險金額

【請接續背面】

- 【4】21.有關郵票之發行及廢止,由下列何者核定?
 - ①兩者均由行政院核定

- ②兩者均由主管機關核定
- ③前者由主管機關核定,後者由行政院核定 ④前者由行政院核定,後者由主管機關核定
- 【4】22.有關郵件補償請求權及補償金請求權之消滅時效,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補償請求權,自郵件交寄之日起,逾六個月不行使而消滅
- ②於補償請求權之時效期間內查詢者,以已經請求補償論
- ③補償金確定後,應通知受領補償人
- @補償金請求權,自受補償人收到通知之日起逾二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 【4】23.郵政法關於郵政服務人員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指服務於中華郵政公司之人員
- ②犯郵政法第三十六條關於表示郵資已付符誌之罪者,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
- ③犯刑法第二百零二條或第二百零四條關於郵票之罪者,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
- @郵政法第三十七條郵政服務人員加重刑罰之規定,對於依郵政法第二十六條規定負輔助載運郵件責任者 之服務人員不適用之
- 【2】24.有關郵政法所定之罰則,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包括刑罰及行政罰
- ②刑罰由普通法院裁判,行政罰由主管機關報請行政院裁罰
- ③行政罰之罰鍰,主管機關得交由中華郵政公司協助執行之
- ④罰鍰屆期不繳納者,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
- 【4】25.有關郵政儲金匯兌業務,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中華郵政公司辦理郵政儲金之利率,應以年率為準
- ②存簿儲金之利息,應免一切稅捐
- ③郵政儲金利率未於營業場所揭示,處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一百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 ④郵政儲金利率未於營業場所揭示,由交通部處罰
- 【1】26.有關郵政儲金匯兌業務,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中華郵政公司投資受益憑證之投資限額、對象及其他交易之限制及運用管理辦法,應訂於郵政儲金匯兌 業務監督管理辦法
- ②參與金融同業拆款市場屬郵政儲金之運用範圍
- ③提供(中長期)資金轉存金融機構辦理政府核准之重大建設及民間投資計畫屬郵政儲金之運用範圍
- ④郵政儲金匯兌業務監督管理辦法由交通部會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定之
- 【4】27.依郵政儲金匯兌法規定,有關郵政匯兌業務,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郵政匯票受款人之兌領請求權,自收到日起算,三年間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
 - ②郵政匯票受款人之兌領請求權,自發票日起算,二年間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
- ③郵政匯票兌領請求權因時效而消滅,匯款人不得領回匯款
- @郵政匯票業經兌領或已依規定領回匯款時,中華郵政公司應拒絕受理掛失或繳回之申請
- 【4】28.要保人以保險單質押借款,其額度有無限制?
- ①未有限制

②限於契約保險金額內

③限於其年收入內

- ④限於其保單價值準備金額內
- 【3】29.郵政簡易人壽保險之下列何種保險金額總數,須由交通部會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定之?
- ①同一保險人之保險金額總數

- ②同一要保人之保險金額總數
- ③同一被保險人之保險金額總數
- ④同一受益人之保險金額總數

【2】30.依簡易人壽保險法規定,以未滿 15 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時,其下列何種給付須滿一定年齡始發 生效力?

①滿期給付

②死亡給付

③理賠給付

④所有給付

貳、非選擇題二大題(每大題25分)

第一題:

甲在 17 歲生日當天,偽造 LV 原廠證明書,以新臺幣 50 萬元價格兜售假包於乙,乙信 以為真,照價收購。兩年過後,乙攜帶出國,在法蘭克福機場遭逮捕並遭罰款,始知以500 倍的價格買到假包,返國找到甲,表示該交易取消,並索求賠償。請附具理由說明:

- (一)甲、乙間買賣契約效力如何?【12分】
- (二)甲、乙間法律關係如何?【13分】

第二題:

請回答下列「最高限額抵押權」相關問題:

- (一)何謂「最高限額抵押權」?【5分】
- (二)最高限額抵押權所擔保之債權,其優先受償之範圍須受最高限額之限制。而其最 高限額之約定額度,學說上有「債權最高限額」以及「本金最高限額」,請分別 說明之。【10分】
- (三)依民法規定,最高限額之範圍計算,除原債權外,尚包括哪些?【10分】